

#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辽教办〔2023〕41号

## 关于开展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 书法大赛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沈抚示范区社会事业局,省内各高校:

为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紧紧抓住学校美育常展常演实践环节,加强学校书法教育和书法社团建设,更好地发挥辽宁书法艺术教育优势,省教育厅决定开展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辽宁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鲁迅美术学院(大学师生书法大赛)

辽宁大学(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

### 二、参与对象及分组

本次书法大赛参与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教师(含

聘请校外书法兼任教师)。组别分为小学低年级组(1-3 年级)、小学高年级组(4-6 年级)、初中组、高中组、大学甲组、大学乙组和教师组。甲组为非书法学专业学生,乙组为书法学专业学生。

### 三、活动流程及安排

本次书法大赛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2023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各地、各高校组织本级书法大赛,将获得一、二等奖的优秀作品向省教育厅推荐。

第二阶段:2023 年 4 月 16 日至 5 月 15 日,省教育厅组织省内专家对各地、各高校推荐的书法作品进行评审。5 月底在辽宁大学、鲁迅美术学院举办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优秀作品现场展览。

### 四、奖项设置

本次书法大赛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组织奖。

### 五、有关要求

#### (一) 大学师生书法作品要求

1. 内容:秉持“继承传统,开拓创新,艺文兼备,多样包容”的创作理念,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体现时代特征、辽宁特色,注重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的统一;以弘扬爱国爱党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主要内容,用书法艺术表现形式讲好辽宁故事。提倡自撰内容,文白均可,内容要积极向上,诗、词、曲、赋、联、文等体裁不限。书写时应注意使用权威版本,保持内容的准确连贯和相对完整。书写非自

撰内容应在落款处写上原作者姓名及篇名。投稿作者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书写内容不存在著作权、名誉权等争议和纠纷。因书写内容或形式等而产生的任何纠纷，均由投稿作者本人负责。

2. 规格：尺寸为 6 尺整张以内（高度不超过 180cm，宽度不超过 97cm）；小字类（单个字径一般在 2cm 以内）作品尺寸为 4 尺整张以内（高度不超过 138cm，宽度不超过 69cm），一律为竖式。手卷作品尺寸高度不超过 35cm，长度不超过 248cm。册页作品尺寸每页高宽（内芯）不超过 40cm，页数不超过 12 页（手卷、册页作品入展数量不超过总数的百分之六）。不符合尺寸要求者不予评选。篆刻作品寄印稿 6-12 方，附两枚以上边款，贴在 4 尺对开的竖式宣纸上。硬笔书法作品要求：作品须用硬笔工具书写，书写内容健康、积极向上。字体及创作形式不限。

## （二）中小学师生书法作品要求

1. 内容：秉持“继承传统，开拓创新，艺文兼备，多样包容”的创作理念，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体现时代特征、辽宁特色，注重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的统一；以弘扬爱国爱党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主要内容，用书法艺术表现形式讲好辽宁故事。诗、词、曲、赋、联、文等体裁不限，亦可书写健康向上的古今诗文。书写时应注意使用权威版本，保持内容的准确连贯和相对完整。

2. 规格：软笔书法以竖式为宜，且要求四尺整张以内（高度不超过 138cm，宽度不超过 69cm）；手卷高不超过 35cm，长不超过 248cm；

册页不超过 12 页，每页高宽不超过 40cm。书法作品中的篆书、草书需写释文。硬笔书法作品要求：作品须用硬笔工具书写，书写内容健康、积极向上。字体及创作形式不限。

### （三）共性要求

1. 各地、各高校要广泛动员，积极组织师生参赛，认真填报推荐作品汇总表（附件 1）、信息表（附件 2）和书法大赛承诺书（附件 3），特别是参赛人员、作品名称等信息一经上报原则不再更改。对于填报信息不全、名称不标准的作品不予参展，对于填报信息错误较多的单位取消评选优秀组织奖资格。电子版材料发送指定邮箱，纸质版材料加盖公章与作品一同邮寄。报送作品时，学校要严格把关，避免产生著作权纠纷。如发生著作权问题，取消获奖资格，由学校承担相关责任。三年内已在省级及以上艺术展演或竞赛中获奖的作品，此次不再接受申报。

2. 省教育厅对获奖作品有权在中外人文交流以及相关活动和资料中使用（包括印制光盘、编辑画册或用于展览、宣传、对外交流等），不支付作者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

3. 参赛作品应为 2023 年 2 月以后创作的作品，大赛组委会不接受个人投稿。每人限报 1 件作品，征稿期间不办理换稿、退稿等事宜。要用铅笔在作品背面右下角工整书写作者姓名（与身份证一致）、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学校名称、所在班级（或院系）、通讯地址、联系电话。凡未按要求注明个人信息的作品一律不予评选。作品无需装裱，入选作品由省组委会统一装裱，原则上装裱

后的作品不予返还。如需返还,须个人承担装裱费用和邮费。

省教育厅联系人: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赵阳,024-86892646

大学师生书法大赛邮寄地址: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19号鲁迅美术学院(邮编为110003);联系人:徐婷;联系方式:024-23931243,18524466577;邮箱:dzb@lumei.edu.cn。

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邮寄地址: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南大街58号(邮编为110136);联系人:杨旻;联系方式:15002441111;邮箱:lnbisai2023@163.com。

- 附件:1. 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2. 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推荐作品信息表  
3. 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承诺书



(此件主动公开发布)

附件 1

## 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加盖公章）：

序号	所在学校	组别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作品类别（硬笔书法/软笔书法/篆刻）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附件 2

## 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 推荐作品信息表

报送单位			
作品名称		申报组别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甲组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乙组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低年级组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高年级组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组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师组
作者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职务	/	联系方式	
作品简介 (释文)			
	(200 字以内)		

## 辽宁省第二届大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承诺书

本人（姓名           ，学校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承诺，遵循公平、公正的参赛原则，诚信参赛，尊重评审结果。如实提供报名信息，参赛作品均为本人创作，参赛期间杜绝出现任何形式的替赛或替换作品等作弊行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书写内容不存在著作权、名誉权等争议和纠纷。

如因违反赛事规定或因书写内容、形式等而产生的任何纠纷，均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人（签名）：

日期：